

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，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4月23日以通讯送达的方式发出，于2016年4月29日14:00在公司技术中心B206会议室以现场方式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7人，实到董事7人。公司董事长何清华先生主持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公司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相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本次会议经投票表决，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会议以同意5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审议通过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（修订稿）的议案》；

【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】

关联董事何清华先生、何毅先生对该议案回避表决。

二、会议以同意7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与 Avmax Holdings Inc.、Binder Capital Corp.签署<股份购买协议之补充协议>的议案》。

【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】

特此公告。

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四月三十日